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7-04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7年6月6日下午15:30-16:30；
- 2、说明会召开地点：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互动平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 3、说明会召开方式：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通过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中“上证e访谈”栏目同本公司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净稳定资金率为117.02%；截至2017年2月末，公司净稳定资金率为118.92%，均低于《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120%的预警标准。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的部分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确保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不低于《证

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预警标准”。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决定通过“上证 e 互动”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解答投资者疑问，使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业绩和现金分红情况。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6 日下午 15:30-16:30

2、说明会召开地点：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互动平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 (<http://sns.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财务负责人卫剑波先生，董事会秘书熊郁柳女士等将参加说明会，回答投资者问题。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 2017 年 6 月 5 日下午 16:00 前，通过传真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集中解答。

公司传真：0731-85832366

2、投资者可以在 2017 年 6 月 6 日下午 15:30-16:3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 (<http://sns.sseinfo.com>) 中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熊郁柳、谭剑伟

电话：0731-85832367

传真：0731-85832366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6日